

附件 4

_____ 海关 _____ 公司
关于开展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业务的合作备忘录

为进一步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，加强海关与企业的合作，共同营造和谐、有序的通关环境，_____ 海关（以下简称甲方）、_____ 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一致认为，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框架内，双方按照诚信合作、守法便利的原则，保障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业务的顺利开展。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决定签署本合作备忘录：

一、甲方承诺

（一）在确保海关有效监管的前提下，不断优化海关监管模式，提供优质高效服务，以满足乙方开展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业务的需求。

（二）在乙方诚信守法的基础上，落实通关管理、货运监管等方面的各项便利措施，体现守法便利的原则。

（三）加强与乙方开展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业务相关口岸海关之间的联系配合，及时协助乙方处理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业务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

二、乙方承诺

(一) 在开展“属地申报、口岸验放”业务活动中,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海关管理规定,履行诚信守法义务,如实申报、依法纳税、守法经营,积极配合海关依法履行进出口监督管理职责,争做守法诚信企业的榜样。

(二) 按照海关管理要求,完善公司内控机制,确保所有操作程序符合海关各项政策法规规定,及时整改海关核查、稽查过程中发现的企业内部管理方面的问题。

(三) 积极配合海关做好货物查验,按照海关要求及时提供真实、完整、准确的相关资料(包括相关电子数据),及时向海关提供有关业务咨询服务,主动向海关提供走私违法线索。

三、其他

(一) 本备忘录签订后,若因国家法律法规等调整,与本备忘录内容不一致的,以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。

本备忘录执行过程中,如双方认为需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对本备忘录内容进行补充完善的,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并作为本备忘录的附件。

(二) 本备忘录的签订,并不免除或减轻甲、乙双方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应承担的法律责任。

(三) 乙方有任何违反海关法律、法规的行为,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本备忘录的执行。

(四) 本备忘录一式两份,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本备忘录

经双方盖章后生效。

_____ 海关

_____ 公司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